

办理结果：解决或采纳

公开属性：主动公开

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政府办公室(意见)

徐府办〔2020〕10号

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对 区政协十四届四次会议第 20-1046 号提案的答复意见

肖红委员：

您提出的 20-1046 号“关于进一步加强重大行政决策公众参与推进民主决策的建议”的提案收悉，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：

为进一步加强重大行政决策公众参与，提升我区民主决策水平，区府办会同区司法局针对相关内容深入研讨、加快推进，出台了一系列制度文件，持续提升我区决策公开水平。

1. 完善重大行政决策公众参与的制度建设。坚决贯彻落实《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》和《上海市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规定》要求，制定《徐汇区关于全面推进重大行政决策程

序工作的实施意见》(徐府发〔2020〕9号),明确“各单位要严格执行公众参与、专家论证、风险评估、合法性审查、集体讨论决定等法定程序制度”“应当通过座谈会、听证会、实地走访、书面征求意见、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、问卷调查、民意调查等方式,听取公众意见”,保障人民群众通过多种途径和形式参与决策,不断提升我区重大行政决策的科学化、民主化水平。

2. 加大决策公开力度。制定《徐汇区人民政府重大行政决策目录管理办法(试行)》(徐府办发〔2020〕5号),进一步规范目录管理。自2018年以来每年在区政府门户网站“政务公开”板块的“决策公开”栏目内公开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,接受公众监督。将“广泛开展多种形式的公众参与”写入《2020年徐汇区政务公开工作要点》(以下简称《要点》),积极搭建政民互动平台,畅通互动渠道,广泛听取企业、群众和服务对象的意见建议,探索在政府网站信息发布页面开放网民留言功能,并建立留言审核反馈机制。积极引导利益相关方和公众代表参与工作监督和评价,不断完善政策、改进工作,增进社会公众对政府工作的认同和支持。在2019年首次邀请公众代表列席区政府常务会议基础上,今年计划邀请利益相关方、企业代表、市民代表等列席区政府常务(专题)会议2次,列席和决策事项审议情况向社会公开。

3. 提升政策解读精准性和针对性。根据《要点》要求,严格落实政策解读“三同步”制度,着眼稳定社会预期、提振市场信心,多渠道开展权威解读,重点解读执行标准和范围、惠

企利民举措、新旧政策差异等关键内容，确保政策内涵清晰传递、政策信号正确释放。不断丰富政策解读形式，积极开展图表图解、视频动漫、流程演示等多元化解读。推动政府公报收录政策解读材料，提升公报可读性。



联系人姓名：刘 涛

联系电话：64872222-1656

联系地址：漕溪北路 336 号 1506 室

邮政编码：200030



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0年6月19日印发
